中 国 化 学 会

化会字〔2023〕23 号

中国化学会关于实施第九届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的通知

各学会会员：

为贯彻落实《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九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被托举人遴选工作的通知》（科协办函创字〔2023〕71 号）的文件精神，按照《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实施管理细则（修订）》（科协创函平字〔2023〕56 号）有关要求，中国化学会即日起启动第九届（2023-2025 年度）青年人才托举工程（以下简称青托工程）候选人征集工作。

青托工程由中国科协 2015 年起实施，围绕世界科技前沿、经济主战场和国家重大战略需求，依托学会（学会联合体），对青年科技人才进行资助培养，为青年科技人才创造成才机会、指引发展方向，以期形成具有科协系统特色的人才发现、培育、评

价工作体系，为建设世界科技强国贡献力量。

中国化学会于 2015 年成为该工程首批立项单位，已连续实施八届。入选的“被托举人”由学会专门制定详细的托举方案，并配备学术导师和青年科学家之友，均已取得显著“托举”成果。根据中国科协相关工作部署，中国化学会将在以往工作的基础上，继续实施第九届青托工程项目，在符合条件的中国化学会会员中，采取“自荐”和“海选”方式，确定有效候选人。

一、申报条件

1.中国化学会个人会员；

2.年龄 32 周岁及以下，即 1991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含）；女性科技工作者年龄可在 34 周岁及以下，即 1989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含）；

3.未入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和其他国家级人才项目；

4.热爱并致力投身于化学科研事业；具有独立开展化学研究的能力和基本条件；具有明确的研究目标、清晰的研究思路和勇于开拓的创新精神；对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具有现实需求，并具备可预期的科研潜力；

5.本届项目围绕“四个面向”，以能力、素质、潜质为标准，重点支持积极投身基础研究和交叉学科领域研究的青年科技工作者；重点支持从事关键核心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产业共性技术创新攻关的青年科技工作者；在

临床案例、科研仪器、工程技术等领域案例库中发布高水平案例成果的青年科技工作者；为推动科技与经济融合发展作出积极贡献的青年科技工作者。

二、申报办法

符合条件的中国化学会个人会员需在学会官网进行申报（网址：http://www.chemsoc.org.cn/award/apply/，样表见附件），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13 日。

三、工作流程

中国化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按照自荐、初选、答辩、实施四个阶段组织实施。

1.自荐。中国化学会向本会会员发布“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启动申报工作。本会会员根据申报条件自愿在学会官网申报，重点阐述个人科研工作及业绩、未来三年的主要规划与目标。

2.初选。学会秘书处收集申报材料后，组织小同行专家进行初评，确定参加答辩的候选人名单，并予通知。

3.答辩。学会拟于 2023 年 10 月组织召开“青年人才托举工程沙龙”，组成专家委员会，听取候选人报告，专家评议并最终产生“被托举人”。

4.实施。确定“被托举人”后，学会对“被托举人”予以每年 10 万元资助，稳定支持三年，并根据“被托举人”实际需求，制定培养方案。利用学会智力资源和学术平台、国际交流平台，

建立长效沟通、服务机制，助力“被托举人”成长。

四、中国化学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韩立冬、岳鹤

电子邮件：hanlidong@iccas.ac.cn；yuehe@iccas.ac.cn

联系电话：010-82449177-883、885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北一街2号中国化学会

邮政编码：100190

附件：中国化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申请人信息表（样表）

中国化学会

2023年8月30日

附件

样表

编号：2023XXXX

中国化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申请人信息表

（2023-2025 年度）

申请人姓名：

申请人单位：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中 国 化 学 会

材料目录

一、个人基本信息

二、主要学历（6 项以内）

三、主要工作经历（10 项以内）

四、代表性论文和专利（8 篇/件以内）

五、对申请人有一定了解的专家同行（教授/研究员级别，1-3 位）

附件一：申请自述材料，写在同一个 Word 文档中上传

1、主要科研工作及业绩简介（限 300 字以内），简要说明个人的科研能力、创新能力、取得的科研进展或重要成果（包括科技成果应用、技术推广情况及产生的经济效益等）；

2、未来三年的主要规划与目标（限 300 字以内），描述申请人依托现有科研基础或项目开展的研究工作；参加各种学习培训；学术交流、国际合作等；单位的支持情况；个人科研能力、管理能力、交流能力的预期等。

附件二：个人照片上传

说　明

本次“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申请工作采用纯电子化方式，本表格可使用“中国化学会奖励推荐申报评审系统”下载供个人留存，不需要打印和邮寄至学会。

本次“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申请为个人申请，无专家/单位推荐渠道。提供的“对申请人有一定了解的专家同行”信息，仅用于了解申请人科研工作领域，非“推荐专家”。

一、个人基本信息

姓　名		性　别		出生日期	
职称		学　历		学　位	
职务		学科分类			
研究方向					
身份证件名称		证件编号			
电子邮箱		传　真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工作单位					
通讯地址			邮编		
课题组网站					

二、主要学历（从大学填写，6 项以内）

起止年月	学校院（系）	专　业	学　位

三、主要工作经历（10 项以内）

起止年月	工 作 单 位	职务

四、代表性论文、专利（总数 8 篇/件以内）

论文

1	作者（按原排序）			
	论文题目			
	期刊全名			
	卷（期）（年）		页码	

专利

1	专利申报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状态	

五、对申请人有一定了解的专家同行（教授/研究员级别，1-3 位）

姓名	工 作 单 位	研究领域	电子邮箱

附件一 申请人自述材料

主要科研工作及业绩简介（限 300 字以内）
简要说明个人的科研能力、创新能力、取得的科研进展或重要成果（包括科技成果应用、技术推广情况及产生的经济效益等）。
未来三年的主要规划与目标（限 300 字以内）
描述申请人依托现有科研基础或项目开展的研究工作；参加各种学习培训；学术交流、国际合作等；单位的支持情况；个人科研能力、管理能力、交流能力的预期等。